

诺安高端制造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9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2019 年 6 月 30 日

基金管理人：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送出日期：2019 年 8 月 23 日

§1 重要提示

1.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本半年度报告已经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签字同意，并由董事长签发。

基金托管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19 年 8 月 22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摘自半年度报告正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阅读半年度报告正文。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至 6 月 30 日止。

§2 基金简介

2.1 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简称	诺安高端制造股票
基金主代码	001707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7 年 6 月 8 日
基金管理人	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564,945,705.62 份
基金合同存续期	不定期

2.2 基金产品说明

投资目标	本基金通过投资于高端制造主题相关上市公司，在控制投资风险的同时，力争实现基金资产的稳定增值。
投资策略	1、资产配置策略方面，本基金将采取战略性资产配置和战术性资产配置相结合的资产配置策略，根据宏观经济运行态势、政策变化、市场环境的变化，在长期资产配置保持稳定的前提下，积极进行短期资产灵活配置，力图通过时机选择构建在承受一定风险前提下获取较高收益的资产组合。本基金实施大类资产配置策略过程中还将根据各类证券的风险收益特征的相对变化，动态优化投资组合，以规避或控制市场风险，提高基金收益率。 2、股票投资策略方面，本基金通过自上而下及自下而上相结合的方法挖掘优质的上市公司，构建股票投资组合。 3、债券投资策略方面，本基金的债券投资部分采用积极管理的投资策略，具体包括利率预测策略、收益率曲线预测策略、溢价分析策略以及个券估值策略。 4、权证投资策略方面，本基金将主要运用价值发现策略和套利交易策略等。作为辅助性投资工具，我们将结合自身资产状况审慎投资，力图获得最佳风险调整收益。 5、股指期货投资策略方面，本基金在股指期货投资中将以控制风险为原则，以套期保值为目的，本着谨慎的原则，参与股指期货的投资，并按照中国金融期货交易所套期保值管理的有关规定执行。在预判市场风险较大时，应用股指期货对冲策略，即在保有股票头寸不变的情况下或者逐步降低股票仓位后，在面临市场下跌时择机卖出股指期货合约进行套期保值，当股市好转之后再将其指合约空单平仓。 6、资产支持证券投资策略方面，本基金将在国内资产证券化产品具体政策框架下，通过对资产池结构和

	质量的跟踪考察、分析资产支持证券的发行条款、预估提前偿还率变化对资产支持证券未来现金流的影响，充分考虑该投资品种的风险补偿收益和市场流动性，谨慎投资资产支持证券。本基金将严格控制资产支持证券的总体投资规模并进行分散投资，以降低流动性风险。 未来，根据市场情况，基金可相应调整和更新相关投资策略，并在招募说明书更新中公告。
业绩比较基准	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沪深 300 指数与中证全债指数的混合指数，即：80%×沪深 300 指数+20%×中证全债指数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是股票型基金，属于证券投资基金中的较高预期风险和较高预期收益品种，其预期风险与预期收益水平高于混合型基金、债券型基金和货币市场基金。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项目		基金管理人	基金托管人
名称		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负责人	姓名	马宏	贺倩
	联系电话	0755-83026688	010-66060069
	电子邮箱	info@lionfund.com.cn	tgxxpl@abchina.com
客户服务电话		400-888-8998	95599
传真		0755-83026677	010-68121816

2.4 信息披露方式

登载基金半年度报告正文的管理人互联网网址	www.lionfund.com.cn
基金半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深圳市深南大道 4013 号兴业银行大厦 19-20 层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3.1.1 期间数据和指标	报告期(2019 年 1 月 1 日 - 2019 年 6 月 30 日)
本期已实现收益	-46,452,808.97
本期利润	-61,479,429.63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2177
本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	43.69%
3.1.2 期末数据和指标	报告期末(2019 年 6 月 30 日)
期末可供分配基金份额利润	-0.2055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624,094,411.96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105

注：①上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②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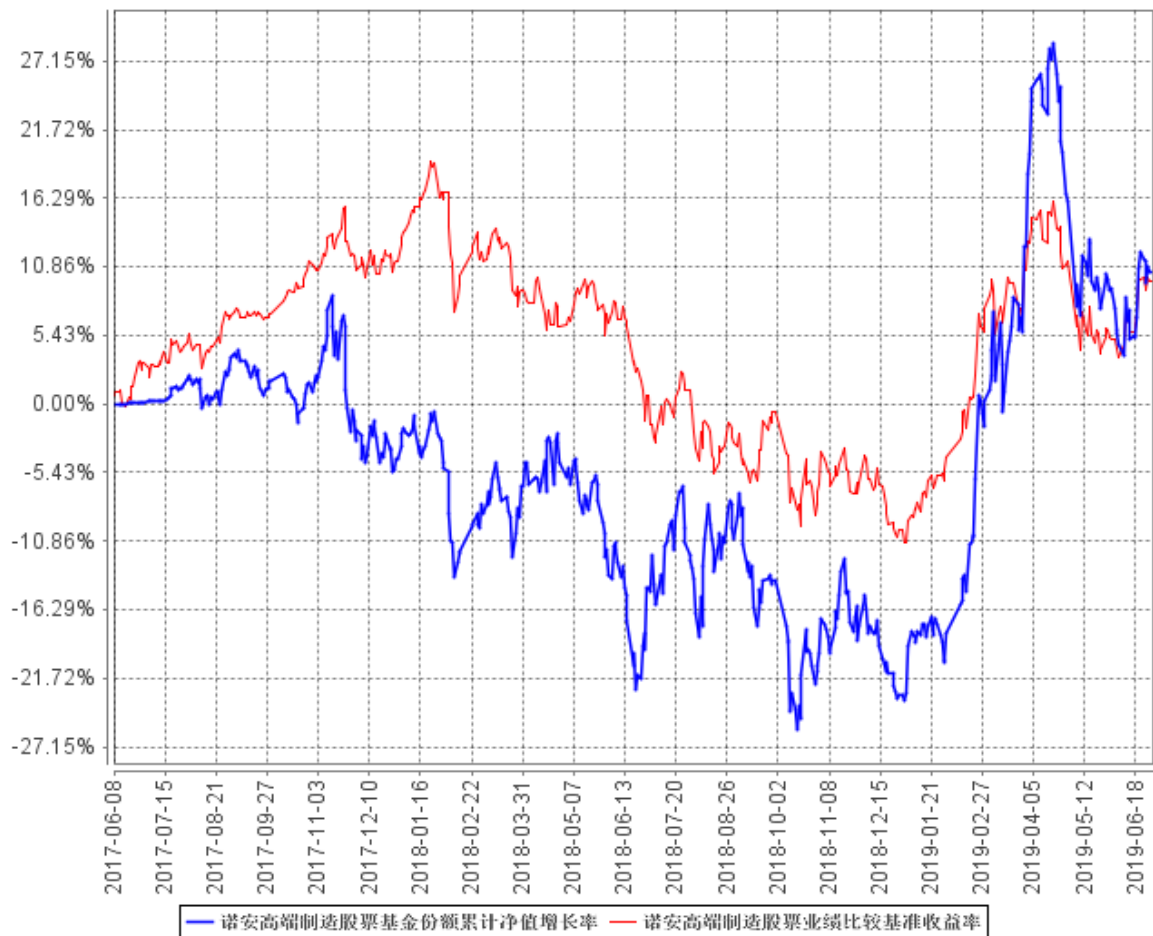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一个月	1.28%	1.69%	4.43%	0.93%	-3.15%	0.76%
过去三个月	-1.78%	1.99%	-0.72%	1.22%	-1.06%	0.77%
过去六个月	43.69%	2.11%	21.91%	1.24%	21.78%	0.87%
过去一年	29.39%	2.07%	8.97%	1.22%	20.42%	0.85%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10.50%	1.71%	9.75%	1.00%	0.75%	0.71%

注：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80%×沪深 300 指数+20%×中证全债指数。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注：本基金的建仓期为 6 个月，建仓期结束时各项资产配置比例符合合同规定。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4.1.1 基金管理人及其管理基金的经验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本基金管理人共管理 62 只开放式基金：诺安平衡证券投资基金、诺安货币市场基金、诺安先锋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安优化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安价值增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安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安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安中证 100 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诺安中小盘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安主题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安全球黄金证券投资基金、诺安沪深 300 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安行业轮动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安多策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安全球收益不动产证券投资基金、诺安油气能源股票证券投资基金（LOF）、诺安新动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安创业板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LOF）、诺安策略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安双利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诺安研究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安纯债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安鸿鑫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安稳固收益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安泰鑫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安中证 5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诺安优势行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安天天宝货币市场基金、诺安理财宝货币市场基金、诺安永鑫收益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安聚鑫宝货币市场基金、诺安稳健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安聚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安新经济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安低碳经济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安中证 500 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安创新驱动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安先进制造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安利鑫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安景鑫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安益鑫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安安鑫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安精选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安和鑫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安积极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安进取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安优选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安高端制造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安改革趋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安瑞鑫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诺安圆鼎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诺安鑫享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诺安联创顺鑫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安汇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安积极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安优化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安浙享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诺安精选价值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安鼎利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安恒鑫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安恒惠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等。

4.1.2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及基金经理助理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史高飞	本基金基金经理	2017 年 6 月 8 日	—	10	硕士，具有基金从业资格。自 2009 年 7 月至 2010 年 1 月在中邮创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任研究员。2010 年 4 月加入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任基金经理助理。2015 年 4 月至 2017 年 11 月任诺安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5 年 1 月至 2019 年 2 月任诺安新经济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7 年 6 月起任诺安高端制造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9 年 3 月任诺安利鑫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注：①此处基金经理的任职日期为基金合同生效之日；

②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等。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报告期间，诺安高端制造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了《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守了《诺安高端制造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规定，遵守了本公司管理制度。本基金投资管理未发生违法违规行为。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根据中国证监会 2011 年修订的《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本公司更新并完善了《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公平交易制度》。制度的范围包括境内上市股票、债券的一级市场申购、二级市场交易等投资管理活动，同时涵盖投资授权、研究分析、投资决策、交易执行、业绩评估等投资管理活动相关的各个环节。

投资研究方面，公司设立全公司所有投资组合适用的证券备选库，在此基础上，不同投资组合根据其投资目标、投资风格和投资范围的不同，建立不同投资组合的投资对象备选库和交易对手备选库；公司拥有健全的投资授权制度，明确投资决策委员会、投资总监、投资组合经理等各

投资决策主体的职责和权限划分，投资组合经理在授权范围内可以自主决策，超过投资权限的操作需要经过严格的审批程序；公司建立了统一的研究管理平台，所有内外部研究报告均通过该研究管理平台发布，并保障该平台对所有研究员和投资组合经理开放。

交易执行方面，对于场内交易，基金管理人在投资交易系统中设置了公平交易功能，交易中心按照时间优先、价格优先的原则执行所有指令，如果多个投资组合在同一时点就同一证券下达了相同方向的投资指令，并且市价在指令限价以内，投资交易系统自动将该证券的每笔交易报单都自动按比例分拆到各投资组合；对于债券一级市场申购、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购等非集中竞价交易的交易分配，在参与申购之前，各投资组合经理独立地确定申购价格和数量，并将申购指令下达给交易中心。公司在获配额度确定后，按照价格优先的原则进行分配，如果申购价格相同，则根据该价位各投资组合的申购数量进行比例分配；对于银行间市场交易、固定收益平台、交易所大宗交易，投资组合经理以该投资组合的名义向交易中心下达投资指令，交易中心向银行间市场或交易对手询价、成交确认，并根据“时间优先、价格优先”的原则保证各投资组合获得公平的交易机会。

本报告期内，公平交易制度总体执行情况良好，未发现违反公平交易制度的情况。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发生违法违规且对基金财产造成损失的异常交易行为。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管理的所有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 5% 的交易次数为 1 次，主要原因在于投资组合采用不同的投资策略。经检查未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4.4.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报告期内，本基金的净值增长率为 43.69%。具体而言，在报告期内，本基金仓位为 93.32%，重仓配置的前三大行业是券商、TMT 和机械，各行业平均持有市值占资产净值的比重分别为 33.50%、20.30% 和 13.50%。

从 2019 年上半年股市走势看，一季度迅速拉升，二季度冲高回落、震荡下跌成为市场主要趋势，因此结构配置和仓位择时是决定基金收益的主要原因。

4.4.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本报告期末，本基金份额净值为 1.105 元；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43.69%，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 21.91%。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从 2019 年上半年股市走势看，一季度迅速拉升，二季度冲高回落、震荡下跌成为市场主要趋势，因此结构配置和仓位择时是决定基金收益的主要原因。

国内经济数据上半年持续下行，耐用品消费降幅创历史记录，可持续的产业依然没有稳健落地，中美新的贸易谈判艰难前行，争斗随时有恶化趋势。上半年的焦点事件是大国在 G20 前的极限博弈，同时，国内包商银行风险处理带来的风险暴露超预期，以及由此出台灵活的经济政策，总体看，市场信心依然低迷，货币市场体现的很明确，如我们所说，信心恢复并非一日之功。市场的长期趋势反映的是市场对改革前景充满期待与但当前现实的进度缓慢颇感失望，这种趋势需要非常有效且系统的改革政策推出与强力的执行才能扭转，否则下跌将是惯性的工作。

短期看，上半年市场在消化利空后有冲高的可能，但这种冲高的误判或将是短期兑现收益的好机会，震荡难免。中美谈判的长期艰难化已逐步被市场接受，从政策指导性看，做好我们中国自己的事情恐怕是全社会的共识，3 季度正式拉开大幕的科创板以及资本市场政策全面拥抱市场化就是其中的典型。不排除 3 季度市场出现向上冲高的走法，而这种走法如果没有建立在经济见底回升的基础上的话，向上的空间和幅度均将十分有限，与之相对应，考虑到估值、流动性以及政策的制衡，市场向下再度探底的空间也十分有限。3 季度操作的核心主题是沿着估值的变化及业绩确定性的变化进行结构性的调整，并需要灵活掌握仓位。如前述，我国已经进入了产业全面向高端化升级的进程，这极有利于本基金所配置的高端制造方向，为此，本基金也将持续围绕制造业高端化方向进行布局和微调，在控制好风险的同时，为投资者提供分享中国制造向高端化升级的历史机遇。

4.6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企业会计准则》、《证券投资基金会计核算业务指引》以及《中国证监会关于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基金合同的约定，日常估值由本基金管理人与本基金托管人一同进行，基金份额净值由本基金管理人完成估值后，经本基金托管人复核无误后由本基金管理人对外公布。月末、年中和年末估值复核与基金会计账务的核对同时进行。

报告期内，公司制定了证券投资基金的估值政策和程序，并由研究部、财务综合部、监察稽核部、风险控制部、权益投资事业部、固定收益事业部及基金经理等组成了估值小组，负责研究、指导基金估值业务。估值小组成员均为公司各部门人员，均具有基金从业资格、专业胜任能力和相关工作经验，且之间不存在任何重大利益冲突。基金经理作为公司估值小组的成员，不介入基金日常估值业务，但应参加估值小组会议，可以提议测算某一投资品种的估值调整影响，并

有权表决有关议案但仅享有一票表决权，从而将其影响程度进行适当限制，保证基金估值的公平、合理，保持估值政策和程序的一贯性。

报告期内，本基金未签约与估值相关的定价服务。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合同约定，在符合有关基金分红条件的前提下，本基金每年收益分配次数最多为 4 次，每次收益分配比例不得低于该次可供分配利润的 10%，若《基金合同》生效不满 3 个月可不进行收益分配。

根据上述分配原则及基金实际运作情况，本报告期末有收益分配事项。

4.8 报告期内管理人对本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情形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出现连续二十个工作日出现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二百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五千万元的情形。

§5 托管人报告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遵规守信情况声明

在托管本基金的过程中，本基金托管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严格遵守《证券投资基金法》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以及基金合同、托管协议的约定，对本基金基金管理人—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基金的投资运作，进行了认真、独立的会计核算和必要的投资监督，认真履行了托管人的义务，没有从事任何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遵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本托管人认为，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在本基金的投资运作、基金资产净值的计算、基金份额申购赎回价格的计算、基金费用开支及利润分配等问题上，不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在报告期内，严格遵守了《证券投资基金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在各重要方面的运作严格按照基金合同的规定进行。

5.3 托管人对本半年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本托管人认为，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信息披露事务符合《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基金管理人所编制和披露的本基金半年度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收益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未发现有关损害基金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6 半年度财务会计报告（未经审计）

6.1 资产负债表

会计主体：诺安高端制造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报告截止日：2019 年 6 月 30 日

单位：人民币元

资 产	本期末 2019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末 2018 年 12 月 31 日
资 产：		
银行存款	62,126,724.61	3,316,518.29
结算备付金	2,292,210.07	567,721.83
存出保证金	339,449.50	56,115.56
交易性金融资产	564,372,941.81	46,745,847.28
其中：股票投资	564,372,941.81	46,745,847.28
基金投资	-	-
债券投资	-	-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
贵金属投资	-	-
衍生金融资产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28,000,000.00	2,700,000.00
应收证券清算款	637,029.63	2,992,328.93
应收利息	9,045.69	3,783.52
应收股利	-	-
应收申购款	4,063,672.58	61,155.46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其他资产	-	-
资产总计	661,841,073.89	56,443,470.8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本期末 2019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末 2018 年 12 月 31 日
负 债：		
短期借款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应付证券清算款	29,616,545.30	1,572,974.36
应付赎回款	5,975,143.02	47,490.96
应付管理人报酬	738,473.62	72,075.55
应付托管费	123,078.97	12,012.61
应付销售服务费	-	-
应付交易费用	1,229,387.38	259,119.13
应交税费	-	-

应付利息	-	-
应付利润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负债	64,033.64	35,078.40
负债合计	37,746,661.93	1,998,751.01
所有者权益：		
实收基金	564,945,705.62	70,829,992.66
未分配利润	59,148,706.34	-16,385,272.80
所有者权益合计	624,094,411.96	54,444,719.8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661,841,073.89	56,443,470.87

注：报告截止日 2019 年 6 月 30 日，基金份额净值 1.105 元，基金份额总额 564,945,705.62 份。

6.2 利润表

会计主体：诺安高端制造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本期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
一、收入	-56,629,995.19	-3,978,717.68
1.利息收入	152,916.76	28,899.03
其中：存款利息收入	147,843.57	22,752.73
债券利息收入	-	-
资产支持证券利息收入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入	5,073.19	6,146.30
其他利息收入	-	-
2.投资收益（损失以“-”填列）	-44,120,815.48	-4,098,028.05
其中：股票投资收益	-45,466,955.36	-4,345,900.98
基金投资收益	-	-
债券投资收益	-	-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	-
贵金属投资收益	-	-
衍生工具收益	-	-
股利收益	1,346,139.88	247,872.93
3.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5,026,620.66	56,503.46
4.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5.其他收入（损失以“-”号填列）	2,364,524.19	33,907.88
减：二、费用	4,849,434.44	1,131,562.61

1. 管理人报酬	2,320,841.78	337,710.63
2. 托管费	386,806.94	56,285.15
3. 销售服务费	-	-
4. 交易费用	2,057,701.61	649,361.66
5. 利息支出	-	-
其中：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支出	-	-
6. 税金及附加	-	-
7. 其他费用	84,084.11	88,205.17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61,479,429.63	-5,110,280.29
减：所得税费用	-	-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1,479,429.63	-5,110,280.29

6.3 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表

会计主体：诺安高端制造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70,829,992.66	-16,385,272.80	54,444,719.86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利润）	-	-61,479,429.63	-61,479,429.63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494,115,712.96	137,013,408.77	631,129,121.73
其中：1.基金申购款	847,691,430.46	179,690,660.05	1,027,382,090.51
2.基金赎回款	-353,575,717.50	-42,677,251.28	-396,252,968.78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	-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564,945,705.62	59,148,706.34	624,094,411.96
项目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 (基金净值)	53,429,254.70	-2,343,744.59	51,085,510.11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利润)	-	-5,110,280.29	-5,110,280.29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4,801,268.96	335,053.41	-4,466,215.55
其中：1.基金申购款	8,955,839.04	-701,350.57	8,254,488.47
2.基金赎回款	-13,757,108.00	1,036,403.98	-12,720,704.02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	-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 (基金净值)	48,627,985.74	-7,118,971.47	41,509,014.27

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本报告 6.1 至 6.4 财务报表由下列负责人签署:

_____ 奥成文	_____ 薛有为	_____ 薛有为
基金管理人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6.4 报表附注

6.4.1 基金基本情况

诺安高端制造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诺安高端制造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募集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 1530 号及《关于诺安高端制造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延期募集备案的回函》（机构部函[2017] 832 号）核准募集，由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配套规则和《诺安高端制造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发售，基金合同于 2017 年 6 月 8 日生效。本基金为契约型开放式，存续期限不定，首次设立募集规模为 351,816,255.23 份基金份额，其中认购资金利息折合 85,192.71 份基金份额。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为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托管人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为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国内依法发行上市的股票（包括中小板、创业板及其他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发行并上市的股票）、权证、股指期货等权益类投资工具，

国债、金融债、公司债、企业债、可转换债券（含分离交易可转债）、可交换债券、央票、中期票据、资产支持证券等固定收益类品种，短期融资券、正回购、逆回购、定期存款、协议存款等货币市场工具，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基金投资其他品种，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将其纳入投资范围。本基金股票投资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的 80%，其中投资于高端制造业上市公司相关股票比例不低于非现金基金资产的 80%；权证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不超过 3%；扣除股指期货合约缴纳的保证金后，基金保留的现金或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不低于 5%，其中，现金类资产不包括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应收申购款。

本基金的财务报表于 2019 年 8 月 22 日已经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及基金托管人批准报出。

6.4.2 会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基金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本财务报表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以下简称“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同时亦按照中国证监会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 XBRL 模板第 3 号〈年度报告和半年度报告〉》以及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于 2012 年 11 月 16 日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会计核算业务指引》编制财务报表。

6.4.3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及其他有关规定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附注 6.4.2 中所列示的中国证监会和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发布的有关基金行业实务操作的规定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基金 2019 年 6 月 30 日的财务状况、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的经营成果和基金净值变动情况。

6.4.4 本报告期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与最近一年度报告相一致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相一致。

6.4.5 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差错更正的说明

6.4.5.1 会计政策变更的说明

本基金在本期间未发生重大会计政策变更。

6.4.5.2 会计估计变更的说明

本基金在本期间未发生重大会计估计变更。

6.4.5.3 差错更正的说明

本基金在本期间未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6.4.6 税项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2]128号《关于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有关税收问题的通知》、财税[2004]78号文《关于证券投资基金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12]85号文《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证监会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5]101号《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05]103号文《关于股权分置试点改革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上证交字[2008]16号《关于做好调整证券交易印花税税率相关工作的通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于2008年9月18日发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做好证券交易印花税征收方式调整工作的通知》、财税[2008]1号文《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企业所得税若干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2016]36号文《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46号《关于进一步明确全面推开营改增试点金融业有关政策的通知》、财税[2016]70号《关于金融机构同业往来等增值税政策的补充通知》、财税[2016]140号文《关于明确金融、房地产开发、教育辅助服务等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7]2号文《关于资管产品增值税政策有关问题的补充通知》、财税[2017]56号《关于资管产品增值税有关问题的通知》及其他相关税务法规和实务操作，本基金适用的主要税项列示如下：

(a)对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运用基金买卖股票、债券的差价收入，暂不征收企业所得税。

(b)自2016年5月1日起，在全国范围内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以下称营改增）试点，建筑业、房地产业、金融业、生活服务业等全部营业税纳税人，纳入试点范围，由缴纳营业税改为缴纳增值税。

2018年1月1日（含）以后，资管产品管理人（以下称管理人）运营资管产品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以管理人为增值税纳税人，暂适用简易计税方法，按照3%的征收率缴纳增值税。对资管产品在2018年1月1日以前运营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未缴纳增值税的，不再缴纳；已缴纳增值税的，已纳税额从管理人以后月份的增值税应纳税额中抵减。

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运用基金买卖股票、债券收入取得的金融商品转让收入免征增值税；对国债、地方政府债利息收入以及金融同业往来取得的利息收入免征增值税；同业存款利息收入免征增值税以及一般存款利息收入不征收增值税。

(c)基金作为流通股股东在股权分置改革过程中收到由非流通股股东支付的股份、现金对价，暂免征收印花税、企业所得税和个人所得税。

(d)对基金从上市公司取得的股息、红利所得，由上市公司在向基金支付上述收入时代扣代缴20%的个人所得税。自2013年1月1日起，对所取得的股息红利收入根据持股期限差别化计

算个人所得税的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在 1 个月以内（含 1 个月）的，其股息红利所得全额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在 1 个月以上至 1 年（含 1 年）的，暂减按 50%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超过 1 年的，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对基金持有的上市公司限售股，解禁后取得的股息、红利收入，按照上述规定计算纳税，持股时间自解禁日起计算；解禁前取得的股息、红利收入继续暂减按 50% 计入个人所得税应纳税所得额。

(e) 基金卖出股票按 0.1% 的税率缴纳股票交易印花税，买入股票不征收股票交易印花税。

(f) 对投资者从证券投资基金分配中取得的收入，暂不征收企业所得税。

(g) 对基金在 2018 年 1 月 1 日（含）以后运营过程中缴纳的增值税，分别按照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所在地适用的税率，计算缴纳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和地方教育费附加。

6.4.7 关联方关系

6.4.7.1 本报告期存在控制关系或其他重大利害关系的关联方发生变化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存在控制关系或其他重大利害关系的关联方无发生变化。

6.4.7.2 本报告期与基金发生关联交易的各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	与本基金的关系
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发起人、管理人、注册登记与过户机构、直销机构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托管人、代销机构
中国对外经济贸易信托有限公司	管理人股东
深圳市捷隆投资有限公司	管理人股东
大恒新纪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管理人股东

注：下述关联方交易均在正常业务范围内，按一般商业条款订立。

6.4.8 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的关联方交易

6.4.8.1 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交易

6.4.8.1.1 股票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内未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股票交易。

6.4.8.1.2 权证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内未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权证交易。

6.4.8.1.3 应支付关联方的佣金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内无应支付关联方的佣金。

6.4.8.2 关联方报酬

6.4.8.2.1 基金管理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管理费	2,320,841.78	337,710.63
其中：支付销售机构的客户维护费	968,118.36	162,120.91

注：基金管理费按前一日基金财产净值的 1.5% 的年费率计提，计算方法如下：

$$H = E \times 1.5\% \div \text{当年天数}$$

H 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管理费

E 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管理费每日计提，逐日累计至每个月月末，按月支付。经基金管理人与基金托管人核对一致后，由基金托管人于次月首日起 2-5 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付给基金管理人。

6.4.8.2.2 基金托管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托管费	386,806.94	56,285.15

注：本基金的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 0.25% 年费率计提。托管费的计算方法如下：

$$H = E \times 0.25\% \div \text{当年天数}$$

H 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托管费

E 为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托管费每日计提，逐日累计至每个月月末，按月支付。经基金管理人与基金托管人核对一致后，由基金托管人于次月首日起 2-5 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付给基金托管人。

6.4.8.3 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内无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6.4.8.4 各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6.4.8.4.1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内基金管理人无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6.4.8.4.2 报告期末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及上年度末无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6.4.8.5 由关联方保管的银行存款余额及当期产生的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62,126,724.61	131,138.30	3,237,312.63	18,122.47

注：本基金的银行存款由基金托管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保管，按适用利率或约定利率计息。

6.4.8.6 本基金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证券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内无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证券的情况。

6.4.8.7 其他关联交易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内无其他关联交易事项。

6.4.9 期末（2019 年 6 月 30 日）本基金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6.4.9.1 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于期末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6.4.12.1.1 受限证券类别：股票										
证券代码	证券名称	成功认购日	可流通日	流通受限类型	认购价格	期末估值单价	数量 (单位：股)	期末成本总额	期末估值总额	备注
601236	红塔证券	2019 年 6 月 26 日	2019 年 7 月 5 日	新股流通受限	3.46	3.46	9,789	33,869.94	33,869.94	-
300788	中信出版	2019 年 6 月 27 日	2019 年 7 月 5 日	新股流通受限	14.85	14.85	1,556	23,106.60	23,106.60	-

注：截至本报告期末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本基金无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持有的流通受限债券和权证。

6.4.9.2 期末持有的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截至本报告期末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本基金未持有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6.4.9.3 期末债券正回购交易中作为抵押的债券

6.4.9.3.1 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

截至本报告期末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本基金无从事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交易形成的卖出回购证券款，无抵押债券。

6.4.9.3.2 交易所市场债券正回购

截至本报告期末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本基金从事证券交易所债券正回购交易形成的卖出回购证券款余额 28,000,000.00 元，于 2019 年 7 月 1 日到期。该类交易要求本基金在回购期内持有的证券交易所交易的债券和/或在新质押式回购下转入质押库的债券，按证券交易所规定的比例折算为标准券后，不低于债券回购交易的余额。

6.4.10 有助于理解和分析会计报表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

(1)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层次取决于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最低层次的输入值。三个层次输入值的定义如下：

第一层次输入值：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二层次输入值：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到的输入值；

第三层次输入值：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于 2019 年 6 月 30 日，本基金持有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中属于第一层级的余额为 564,315,965.27 元，无属于第二层级的余额，属于第三层级的余额为 56,976.54 元（2018 年 12 月 31 日：第一层次的余额为 46,745,847.28 元，无属于第二层次的余额，无属于第三层次的余额）。

(a) 第二层次的公允价值计量

对于本基金投资的证券交易所上市的证券，若出现重大事项停牌、交易不活跃（包括涨跌停时的交易不活跃）、或属于非公开发行等情况时，本基金不会于停牌期间、交易不活跃期间及限售期间将相关证券的公允价值列入第一层次。本基金综合考虑估值调整中采用的不可观察输入值对于公允价值的影响程度，确定相关证券公允价值的层次。

(b) 非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于 2019 年 6 月 30 日，本基金无非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2018 年 12 月 31 日：无)。

(2) 其他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年末非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其他金融工具主要包括应收款项、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和其他金融负债，其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之间无重大差异。

§7 投资组合报告

7.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	金额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
1	权益投资	564,372,941.81	85.27
	其中：股票	564,372,941.81	85.27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	—
	其中：债券	—	—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28,000,000.00	4.23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64,418,934.68	9.73
8	其他各项资产	5,049,197.40	0.76
9	合计	661,841,073.89	100.00

7.2 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A	农、林、牧、渔业	—	—
B	采矿业	363,431.25	0.06
C	制造业	263,038,044.02	42.15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39,509,347.80	6.33
E	建筑业	—	—
F	批发和零售业	8,691,445.20	1.39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	—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49,793,555.11	7.98
J	金融业	190,733,911.33	30.56
K	房地产业	—	—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4,640,315.98	0.74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7,579,784.52	1.21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	—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	—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23,106.60	0.00
S	综合	-	-
	合计	564,372,941.81	90.43

7.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300220	金运激光	1,886,668	64,146,712.00	10.28
2	600703	三安光电	4,647,700	52,426,056.00	8.40
3	000723	美锦能源	4,176,000	43,639,200.00	6.99
4	600837	海通证券	2,852,933	40,483,119.27	6.49
5	600864	哈投股份	5,065,301	39,509,347.80	6.33
6	601555	东吴证券	3,828,940	39,246,635.00	6.29
7	601318	中国平安	374,012	33,141,203.32	5.31
8	600030	中信证券	1,253,400	29,843,454.00	4.78
9	600570	恒生电子	400,067	27,264,566.05	4.37
10	002500	山西证券	3,063,108	24,811,174.80	3.98

注：投资者欲了解本报告期末基金投资的所有股票明细，应阅读登载于 www.lionfund.com.cn 网站的半年度报告正文。

7.4 报告期内股票投资组合的重大变动

7.4.1 累计买入金额超出期初基金资产净值 2%或前 20 名的股票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本期累计买入金额	占期初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00723	美锦能源	80,224,689.86	147.35
2	300220	金运激光	57,723,195.50	106.02
3	600703	三安光电	55,923,604.87	102.72
4	601318	中国平安	48,244,694.19	88.61
5	600406	国电南瑞	46,066,988.00	84.61
6	600166	福田汽车	42,217,183.00	77.54
7	600864	哈投股份	39,977,865.66	73.43
8	601555	东吴证券	39,454,380.55	72.47
9	600837	海通证券	35,633,116.06	65.45
10	600239	云南城投	31,100,507.12	57.12
11	000528	柳 工	31,044,386.84	57.02
12	600030	中信证券	30,605,759.00	56.21

13	600875	东方电气	29,804,958.80	54.74
14	000550	江铃汽车	29,316,141.81	53.85
15	300174	元力股份	28,359,183.95	52.09
16	300282	三盛教育	27,859,169.76	51.17
17	002500	山西证券	26,997,119.84	49.59
18	300068	南都电源	25,646,509.00	47.11
19	600155	华创阳安	25,586,203.97	46.99
20	601398	工商银行	24,597,141.00	45.18
21	600850	华东电脑	22,697,136.50	41.69
22	600570	恒生电子	22,101,877.14	40.60
23	600273	嘉化能源	19,866,520.00	36.49
24	000503	国新健康	17,090,729.00	31.39
25	603043	广州酒家	15,475,633.00	28.42
26	300662	科锐国际	12,072,770.60	22.17
27	000560	我爱我家	10,549,050.70	19.38
28	002366	台海核电	10,477,253.00	19.24
29	600811	东方集团	10,323,340.52	18.96
30	300180	华峰超纤	10,167,529.72	18.67
31	002759	天际股份	10,101,493.00	18.55
32	300473	德尔股份	8,113,880.21	14.90
33	603776	永安行	8,075,371.68	14.83
34	600271	航天信息	7,037,779.57	12.93
35	300673	佩蒂股份	6,833,969.00	12.55
36	000589	贵州轮胎	6,649,163.00	12.21
37	300002	神州泰岳	6,357,197.00	11.68
38	002272	川润股份	6,092,366.00	11.19
39	600637	东方明珠	5,963,981.00	10.95
40	002230	科大讯飞	5,418,512.17	9.95
41	300537	广信材料	5,360,317.00	9.85
42	002544	杰赛科技	4,769,394.95	8.76
43	300554	三超新材	4,730,979.20	8.69
44	000933	神火股份	4,706,994.41	8.65
45	600362	江西铜业	4,667,532.00	8.57
46	000800	一汽轿车	3,926,434.00	7.21
47	601766	中国中车	3,918,215.00	7.20
48	600459	贵研铂业	3,445,111.00	6.33

49	600478	科力远	3,053,054.00	5.61
50	000060	中金岭南	2,793,092.96	5.13
51	300377	赢时胜	2,343,241.14	4.30
52	000977	浪潮信息	2,304,595.00	4.23
53	603986	兆易创新	2,096,725.26	3.85
54	600326	西藏天路	2,051,783.00	3.77
55	601186	中国铁建	1,884,017.00	3.46
56	002049	紫光国微	1,721,656.00	3.16
57	002197	证通电子	1,695,103.00	3.11
58	000001	平安银行	1,489,091.00	2.74
59	601888	中国国旅	1,396,092.00	2.56
60	600728	佳都科技	1,345,102.00	2.47
61	300307	慈星股份	1,293,040.00	2.37
62	601669	中国电建	1,286,009.65	2.36
63	601788	光大证券	1,096,097.00	2.01
64	002013	中航机电	1,091,683.00	2.01

注：本期累计买入金额按买卖成交金额，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7.4.2 累计卖出金额超出期初基金资产净值 2%或前 20 名的股票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本期累计卖出金额	占期初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00406	国电南瑞	40,113,500.66	73.68
2	000528	柳 工	26,233,688.48	48.18
3	000723	美锦能源	24,709,049.00	45.38
4	601398	工商银行	23,642,628.00	43.43
5	600875	东方电气	23,194,570.05	42.60
6	300068	南都电源	21,426,044.09	39.35
7	600239	云南城投	21,399,542.36	39.31
8	601318	中国平安	17,654,250.50	32.43
9	603043	广州酒家	15,923,515.80	29.25
10	000503	国新健康	14,060,680.00	25.83
11	600273	嘉化能源	14,050,957.94	25.81
12	300282	三盛教育	12,942,790.44	23.77
13	600166	福田汽车	11,334,627.96	20.82
14	300662	科锐国际	9,887,597.00	18.16
15	300180	华峰超纤	9,781,255.80	17.97

16	000560	我爱我家	9,752,371.30	17.91
17	600271	航天信息	9,640,603.00	17.71
18	002230	科大讯飞	9,267,568.43	17.02
19	002366	台海核电	7,784,294.00	14.30
20	000589	贵州轮胎	7,627,680.00	14.01
21	600459	贵研铂业	7,524,196.40	13.82
22	300220	金运激光	7,074,351.00	12.99
23	300002	神州泰岳	6,230,266.08	11.44
24	300473	德尔股份	6,106,068.00	11.22
25	600637	东方明珠	5,984,424.76	10.99
26	000550	江铃汽车	5,218,765.40	9.59
27	600703	三安光电	5,160,206.19	9.48
28	300537	广信材料	5,061,305.20	9.30
29	002544	杰赛科技	5,039,531.16	9.26
30	002272	川润股份	4,854,343.00	8.92
31	000933	神火股份	4,710,388.65	8.65
32	601788	光大证券	4,464,187.35	8.20
33	600362	江西铜业	4,194,942.00	7.70
34	000800	一汽轿车	3,967,711.99	7.29
35	601766	中国中车	3,791,880.86	6.96
36	600850	华东电脑	3,713,510.00	6.82
37	600612	老凤祥	3,228,764.85	5.93
38	600326	西藏天路	3,138,123.90	5.76
39	300458	全志科技	2,946,005.16	5.41
40	600999	招商证券	2,935,757.48	5.39
41	000060	中金岭南	2,639,308.64	4.85
42	300554	三超新材	2,485,615.00	4.57
43	600478	科力远	2,332,229.00	4.28
44	000977	浪潮信息	2,306,789.70	4.24
45	603986	兆易创新	2,114,387.00	3.88
46	300377	赢时胜	2,035,921.51	3.74
47	300174	元力股份	1,942,298.00	3.57
48	600837	海通证券	1,880,256.00	3.45
49	601186	中国铁建	1,877,812.24	3.45
50	601555	东吴证券	1,702,309.78	3.13
51	002197	证通电子	1,577,615.00	2.90
52	002049	紫光国微	1,526,727.00	2.80
53	000001	平安银行	1,510,111.00	2.77

54	002500	山西证券	1,413,519.76	2.60
55	600728	佳都科技	1,362,277.00	2.50
56	600570	恒生电子	1,302,080.00	2.39
57	300550	和仁科技	1,276,780.90	2.35
58	601669	中国电建	1,268,966.61	2.33
59	601888	中国国旅	1,254,586.63	2.30
60	300307	慈星股份	1,253,050.00	2.30
61	002013	中航机电	1,151,660.00	2.12
62	600468	百利电气	1,105,895.21	2.03

注：本期累计卖出金额按买卖成交金额，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7.4.3 买入股票的成本总额及卖出股票的收入总额

单位：人民币元

买入股票成本（成交）总额	1,061,523,702.84
卖出股票收入（成交）总额	483,403,032.29

注：买入股票成本、卖出股票收入均按买卖成交金额填列，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7.5 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7.6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7.7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7.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7.9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7.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7.10.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投资股指期货。

7.10.2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投资股指期货。

7.1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7.11.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投资国债期货。

7.11.2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投资国债期货。

7.11.3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投资国债期货。

7.12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7.12.1 本基金本报告期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除美锦能源外，本报告期没有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的情形，也没有出现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2019 年 5 月 26 日，美锦能源（000723）发布《关于全资子公司收到行政处罚决定书的公告》，公司全资子公司华盛化工收到清徐县环境保护局出具的行政处罚决定书（清环罚【2019】QYS036 号），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第三十一条第一款的规定，对华盛化工处以罚款人民币 1509749.62 元，同时公司公告，华盛化工在取得批复后，华盛化工一方面积极申请办理环评等有关手续，一方面进行工程建设准备工作。华盛化工项目环评报告书已编制完毕，具备开工条件，但由于清徐精细化工循环产业园扩区，需进行园区的整体环评，因此华盛化工的环评手续需进一步完善，上述行政处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活动未产生重大影响，也未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重大不利影响；该项目建成后，能够给地方带来较大的经济效益，缓解就业压力，带动周边企业发展，支持地方的公共事业建设，具有良好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

截至本报告期末，美锦能源（000723）为本基金前十大重仓股。从投资的角度看，我们认为该公司估值较低，所布局的氢能源产业空间巨大，上述行政处罚措施并不影响公司的长期竞争力。因此本基金才继续持有美锦能源。本基金对该股票的投资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制度。

7.12.2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中，没有投资于超出基金合同规定备选股票库之外的股票。

7.12.3 期末其他各项资产构成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名称	金额
1	存出保证金	339,449.50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637,029.63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9,045.69
5	应收申购款	4,063,672.58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5,049,197.40

7.12.4 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7.12.5 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情况。

7.12.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四舍五入原因，分项之和与合计可能有尾差。

§8 基金份额持有人信息

8.1 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及持有人结构

份额单位：份

持有人户数 (户)	户均持有的 基金份额	持有人结构			
		机构投资者		个人投资者	
		持有份额	占总份 额比例	持有份额	占总份 额比例
33,631	16,798.36	46,288,418.00	8.19%	518,657,287.62	91.81%

8.2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的情况

项目	持有份额总数（份）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基金管理人所有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	83,769.58	0.0148%

8.3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开放式基金份额总量区间的情况

项目	持有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区间（万份）
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基金投资和研究部门负责人持有本开放式基金	0
本基金基金经理持有本开放式基金	0

§9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7 年 6 月 8 日 ）基金份额总额	351,816,255.23
本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70,829,992.66
本报告期基金总申购份额	847,691,430.46
减：本报告期基金总赎回份额	353,575,717.50
本报告期基金拆分变动份额（份额减少以“-”填列）	-
本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564,945,705.62

注：总申购份额含红利再投、转换入份额，总赎回份额含转换出份额。

§10 重大事件揭示

10.1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本报告期内，未召开本基金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没有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10.2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2019 年 1 月，中国农业银行总行决定免去史静欣托管业务部副总裁职务。2019 年 4 月，中国农业银行总行决定免去马曙光托管业务部总裁职务。此外，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无重大人事变动。

10.3 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本报告期内，无涉及本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事项。

10.4 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本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组合策略没有重大改变。

10.5 为基金进行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没有发生变更。

10.6 管理人、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无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10.7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有关情况

10.7.1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股票投资及佣金支付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交易单元数量	股票交易		应支付该券商的佣金		备注
		成交金额	占当期股票成交总额的比例	佣金	占当期佣金总量的比例	
渤海证券	2	1,543,417,873.23	100.00%	1,437,388.55	100.00%	-
广发证券	1	-	-	-	-	-

注：1、本报告期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变更情况：

本报告期新增家证券公司的个交易单元：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1 个交易单元)。

2、专用交易单元的选择标准和程序

基金管理人选择使用基金专用交易单元的证券经营机构的选择标准为：

(1) 实力雄厚，信誉良好，注册资本不少于 3 亿元人民币。

- (2) 财务状况良好,各项财务指标显示公司经营状况稳定。
- (3) 经营行为规范,最近两年未发生重大违规行为而受到中国证监会处罚。
- (4) 内部管理规范、严格,具备健全的内控制度,并能满足基金运作高度保密的要求。
- (5) 具备基金运作所需的高效、安全的通讯条件,交易设施符合代理本基金进行证券交易的需要,并能为本基金提供全面的信息服务。
- (6) 研究实力较强,有固定的研究机构和专门的研究人员,能及时为本基金提供高质量的咨询服务。

基金管理人根据以上标准进行评估后确定证券经营机构的选择,与被选择的券商签订《专用证券交易单元租用协议》。

10.7.2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其他证券投资的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债券交易		债券回购交易		权证交易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成交总额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回购成交总额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权证成交总额的比例
渤海证券	-	-	43,400,000.00	100.00%	-	-
广发证券	-	-	-	-	-	-

§11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11.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投资者类别	报告期内持有基金份额变化情况					报告期末持有基金情况	
	序号	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者超过 20%的时间区间	期初份额	申购份额	赎回份额	持有份额	份额占比
机构	-	-	-	-	-	-	-
个人	-	-	-	-	-	-	-
产品特有风险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出现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者超过 20%的情形，敬请投资者留意。							

11.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及本基金无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投资者对本报告书如有疑问，可致电本基金管理人全国统一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998，亦可至基金管理人网站 www.lionfund.com.cn 查阅详情。

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9 年 8 月 23 日